

证券代码：873119

证券简称：绿林幼教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(一) 变更日期：2024 年 1 月 1 日

(二) 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——基本准则》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、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、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》（财会[2023]21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 17 号”），其中：

(1)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“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”的规定，执行解释 17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(2)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“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”的规定，并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。

(3)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7 号中“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”的规定，执行解释 17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》（财会[2024]24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 18 号”），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6 日起执行解释 18 号中“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”的规定，执行解释 18 号并未对公司可比期间财务报表产生影响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0票；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；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回避0票；回避表决情况：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；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董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国家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本次变更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无法追溯调整的/不采用追溯调整的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不涉及追溯调整问题，因此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、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

云和县绿林幼教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